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民  
治市政中心）

承辦人：高鈺珈

電話：06-6351458

傳真：06-6351457

電子信箱：drkao568@mail.tainan.gov.tw

31040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195號 53館207室

受文者：台灣太陽光電產業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3日

發文字號：南市經能字第10605706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06年5月18日正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設置太陽光電系統  
至最佳容量認定審查會議紀錄一份，請查照。

正本：正慧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太陽光電產業協會、陽光屋頂百萬座南部推動  
辦公室

副本：本局能源科

# 局長方進呈

# 正慧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至最佳容量認定審查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06年5月18日14時30分至17時00分。

二、會議地點：會議室

記錄：高鈺珈

三、主席：郭科長坤助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會議紀錄：

(一)台灣太陽光電產業協會：目前屋頂可設置容量因遮陰部分過多，已設置71.4KW，請提供遮陰部分之說明，以利評估容量最佳化。

(二)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南部推動辦公室：請假

六、會議結論：

正慧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用電場址:本市安南區工業六路8號，用電契約容量為1,200KW，下稱貴公司)，依規定應設置120KW太陽光電系統，經太陽光電系統商評估可設置容量為71.4KW，經委員現勘後及檢視太陽光系統商所附之遮陰示意圖，屋頂太陽光電之鋪設受遮陰影響導致可設置容量減少，評估後可設置容量為71.4KW，本局同意貴公司太陽光電最佳容量為71.4KW。

以下空白

一、會議名稱：辦理正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設置太陽光電系統至最佳容量認定審查會

二、會議時間：106年5月18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三、會議地點：會議室

簽到表

單位	職稱	簽名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科員	高鈺功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台灣太陽光電產業協會	副理	林德祐
陽光屋頂百萬座南部推動辦公室		
正慧食品工業(股)公司台南分公司	經理	白學敏
正慧食品工業(股)公司台南分公司	經理	洪貴男
正慧食品工業(股)公司台南分公司	主任	劉佳榮
真善美陽光股份有限公司		李豐兆
真善美陽光股份有限公司		林維倫
真善美陽光股份有限公司		陳啟禧
真善美陽光股份有限公司		